

证券代码：920436

证券简称：大地电气

公告编号：2026-042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配套需求、整合优质资源、深化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拟与安徽腾达创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达创富”）共同出资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徽大地腾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大地腾达”）。

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 4,000 万元，占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80.00%；腾达创富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 万元，占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20.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拟投资金额，相关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按照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原则，公司累计对外投资金额亦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安徽腾达创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经济开发区智农创谷产业园 4 号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赵丽丽

实际控制人：赵丽丽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商务秘书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实缴资本：0 万元

财务状况：

腾达创富及其实际控制人因财务信息保密需要，未提供相关财务数据。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大地腾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经济开发区智农创谷产业园 6 号楼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工商核准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货币	认缴	80%
安徽腾达创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货币	认缴	2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用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的情形，亦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腾达创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合资目的

1、为有效整合双方优势资源、促进共同发展，双方一致同意合资设立安徽大地腾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下同；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2、合资公司致力于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同时依托自身资源和优势，促进当地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

（二）合资公司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安徽大地腾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经济开发区智农创谷产业园 6 号楼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4、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经营期限：长期

6、双方出资明细（均为货币出资）：

（1）甲方：出资人民币肆仟万元整（¥40,000,000.00），占注册资本 80%；

（2）乙方：出资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占注册资本 20%。

双方应于 2026 年年底前，将各自出资足额缴入合资公司开立的基本账户，双方同步出资。

（三）合资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会

（1）合资公司成立后，各方平等地成为合资公司的股东，依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2）股东会为合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范围、表决机制等以各方一致通过的《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2、董事会

（1）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甲方推荐 2 名（含董事长 1

名)、乙方推荐 1 名。

(2) 董事会的职权范围、表决机制等以各方一致通过的《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3、管理层

(1)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由乙方推荐；副总经理一名，由甲方推荐；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推荐；上述人员为合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由董事会任免。

(2) 总经理全面负责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并应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3) 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4、监事

(1)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监督合资公司的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由甲方推荐。

(2) 监事的职权范围等以各方一致通过的《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五、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配套需求、整合优质资源、深化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而做出的投资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等。公司将通过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强化风险管理意识、聘用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等诸多措施及时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努力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

(二)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合资协议》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5 日